

江门市江海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江海区食药监局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6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印发高新区（江海区）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通知》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点的总体要求，认真开展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高我局行政工作的透明度和效率，保障人民群众对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现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健全管理机制。

今年，局领导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把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年初，我局将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纳入 2016 年工作要点，结合本局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报送制度和食品安全信息公开工作方案，对各股室做好 2016 年度的政务公开工作提出了明确的目标和要求。同时根据 2016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要求，在政务信息网公开增设抽检抽验、处罚信息、消费预警、“黑名单”等栏目，制定政务信息公开时间表，及时做好公开公示工作，有效地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

二、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明确相关责任。

我局依据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明确相关责任。在实际工作中，各股室能认真按照制度规定，严格执行信息公开申请、保密和审批制度，办公室坚持做到严把关，做到信息“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保证局政

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年内，我局认真积极抓好政务信息工作工作，共发布局务信息 108 条，向社会宣传食品药品法律法规、安全常识、监管动态、专项整治、重大执法行动等信息，让群众了解我区食品药品安全情况的最新动态。一是推进重点领域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积极对外发布专项整治情况，包括公开节前食品安全例行专项检查行动、肉制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等重点工作的监管行动等监督检查和执法情况等业务信息 47 条，另发布了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和化妆品抽样检验信息 12 期，食品监督抽检结果专业解读信息 7 期，行政处罚信息 6 批，行政许可信息 27 批，相关办事指南 21 条，食品药品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32 份，以及人事信息、2016 年度财政预算、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全年政府工作报告等相关内容。二是多渠道积极开展移动讲堂政务信息宣传。结合食品安全宣传周、安全用药月、平安进村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等宣传活动，通过现场咨询、发放宣传资料、设置宣传展板、有奖问答等方式，向广大群众宣传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增加广大群众的依法维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今年以来，共发放宣传资料 4 万多份，张贴宣传海报 800 多张，制作宣传栏 12 期，悬挂横幅标语 28 条，接受群众咨询 4000 多人。三是强化政务微信微博对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公开及活动推广。积极探索“互联网+”政务思维，运用微信、微博等新媒体进行政务信息宣传，采取形式新颖、语言活泼的方式图文传播方式，进一步扩大信息的受众面和传播范围。截止 12

月，江海食药监政务微博和政务微信共发布消息 400 条，宣传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相关知识，同时利用政务微信开展宣传活动 4 期，大大提升与群众的互动氛围。如 10 月初推广宣传食品药品安全进村居暨国庆宣传活动工作，一方面我局提前通过微信、微博向群众发布宣传活动时间地点和内容，提前预热，另一方面通过关注微信公众号和有奖问答活动，推进群众的参与程度及对政策的认受性。整个活动共吸引 1000 多位群众参加活动，派出宣传资料共 3000 多份和礼品 1800 多份，活动现场群情踊跃，宣传效果显著。

四是注重投诉举报，解决群众诉求。我局始终把服务群众作为工作导向，把群众举报作为拓宽监管渠道、不断完善接诉处理机制，落实举报奖励制度，确保投诉举报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全年共接到各类投诉举报 187 起，其中通过政府投诉热线 12345 系统进行投诉的 153 起，回复率达 100%，食药监投诉 12331 系统进行投诉的 34 期，查实立案 5 起，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100 余份。五是认真及时做好门户网站整改工作。依托开普云检测平台，定期对食药监局门户网站进行监测，并根据监测情况，及时对网站相关栏目及内容进行整改和反馈。年内共形成整改报告 2 期，整改栏目及内容 16 条，有效确保门户网站正常运行。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一) 受理申请的数量。2016 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正式申请 0 件。

(二) 对申请的办理情况。2016 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正式申请 0 件。

五、存在问题

从总体上看，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发展态势是好的，取得了初步成效。但是还有不足的地方，主要是：

一是政务信息范围有待加强。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信息、黑名单制度公开、抽检情况等方面有待加强。**二是**政务信息公开不够及时，时效性不够强。**三是**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的发布政务信息的力度还不够。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与内容。对照 2016 年江海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围绕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信息、黑名单制度公开、食药药品抽检信息等方面，加大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方面多维度公开。

(二) 强化部门间联动，提升信息公开效能。通过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与机关各科室信息员的联系沟通，获取及时、准确的政府信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精细化程度，提升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率和质量。

(三) 加强新媒体的政务公开力度。下一阶段将继续推广食品、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方面的资讯知识公开以及“监管动态”、“新闻中心”、“公示公告”、“黑名单”等方面的内容，并加大与群众的互动沟通。

江门市江海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3 月 19 日